

平凉市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现发布《平凉市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接收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平凉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应公开尽公开”的基本要求，准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扎实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答复、政策解读回应、公开平台建设、推动职能转变及夯实基础和监督保障等工作，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不断提高，群众和市场主体获得感、满意度明显提升。

（一）全力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2022 年，全市各级各部门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府公报等平台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13.5 万条，其中市直各部门单位公开 5.9 万条，各县（市、区）公开 7.6 万条。**1.政策文件公开。**以市政府和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主动公开文件 96 份全部上网发布；建成市县两级政府规范性文件库并落实动态调整，梳理集中公开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20 份，其中市级政府公开 6 份；各县（市、区）公开 14 份。**2.“十四五”专项规划**

公开。主动公开《平凉市“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平凉市“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等专项规划 18 部，各县（市、区）公开各类规划 20 部。**3.市场主体信息公开。**设置市场主体信息库，公开《平凉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 年版）》324 个行政许可事项并纳入一张清单管理，公开深化“放管服”优化营商环境、助企纾困帮扶政策及政策解读信息 65 条。**4.减税降费政策信息公开。**公开涉企优惠税收政策、政策解读咨询等信息 5010 条；按月公开税收违法失信案件 2109 起。**5.扩大有效投资信息公开。**公开投资规划、法规、政策及重大项目建设及相关政策解读信息 212 条。**6.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围绕精准防控、规范流调等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市级发布疫情信息 3200 条。各县（市、区）发布疫情防控信息 5650 条，各类疫情动态信息 2218 条。**7.义务教育领域信息公开。**重点公开义务教育阶段“双减”及监管方面的政策、工作动态等信息 36 条。**8.稳岗就业信息公开。**开展“直播带岗”68 期，开展“政策进企业、政策进园区、政策进社区”等定向送政策送服务活动 18 次，公开稳岗就业政策及政策解读、招聘招工信息 3020 条；动态公开失业保险基金信息 4 条。**9.重要民生信息公开。**市级公开省、市列为民实事项项目、化解不动产登记难、污染防治和空气质量等重要民生信息 3085 条，其中省、市列为民实事项项目信息 20 条，化解不动产登记难信息 35 条，发布污染防治和和空气质量信息 3000 条，动态调整发布医保药品、服务目录等配套医保报销政策信息 30 条。**10.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全市教育、卫生健康、供水、供气、环保以及公共交通等重点公共企事业单位发布公共企事业方面办事服务信息 1.2 万条。

（二）依法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答复。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

开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寄送、归档等工作环节，严格落实“五流程”，严把“四关口”，注重加强与申请人的有效沟通，按照合法、便民的原则，对申请人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在规定时限内梳理提供，对不予公开或无法提供的依法做好答复说明，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2022年全市共计接收信息公开申请49件，其中自然人提交35件，商业企业提交1件，法律服务机构提交2件；按时办结49件，无结转下年度继办件；无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不断提升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质量。**1.新闻发布会。**市政府办公室和市委宣传部建立并落实重大政策新闻发布协调机制。聚焦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切，全市召开新闻发布会8场。**2.重大政策解读。**严格执行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三同步”要求，针对政策文件同步配套相应的政策解读材料57份，有效畅通了互动渠道；在开展政策访谈的同时，重点以图文并茂、动漫、短视频等通俗易懂、喜闻乐见的形式，深入开展助企纾困、优化营商环境、减税降费、稳岗就业、民生保障等方面政策解读，提高了政策知晓率、服务便捷度。2022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共发布政策解读稿件120篇，其中各县（市、区）发布政策解读信息51条，各部门发布政策解读信息69条。**3.政策平台发布。**借助省级搭建的平台，不断完善政策库，“不来即享”服务系统录入涉企政策文件12条，注册企业42户，企业登陆0.12万次，点击阅读政策次数0.11万次。**4.回应社会关切。**及时公开回应平凉机场、平庆铁路等重大项目推进情况以及化解居民住房登记难等社会高度关注的信息145条。2022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回应关切信息420条，其中各县（市、区）回应关切信息190条，各部门回应关

切信息 230 条。**5.网上政民互动。**印发了《平凉市门户网站“领导信箱”管理办法（试行）》《平凉市网络舆情应急处置预案》，修订完善了《平凉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运行管理办法（试行）》，不断提高“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和领导信箱、政民互动、网名留言答复质量。2022 年，平凉门户网站“政民互动”栏目留言 1.56 万件，有效留言答复率 98%以上。平凉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受理群众诉求事项 18.1570 万件（次），转办 3.6330 万件（次），转办办结 3.6330 万件（次），办结率 100%。

（四）持续推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1.政府网站。**依托数字政府建设，完成市政府和 37 个市直部门（单位）及 7 县（市、区）门户网站（含信息公开专栏）的改造升级建设任务，优化栏目设置和布局，进一步丰富功能建设和应用，强化了政府网站集约化水平，依托集约化平台实现网站统一资源管理，为公众提供个性化、定制化、专属化政策查询服务，实现了全市政府网站全面支持互联网协议第 6 版。2022 年平凉市政府门户网站点击量 497.71 万人次，全市 53 个政府网站季度检查合格率均在 100%以上。**2.政务新媒体。**制定印发《平凉市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核管理制度（试行）》，严格落实政务新媒体分级备案制，清理整合功能相近、用户关注度和利用率低的账户 2 个。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和服务功能，加强各级政府部门协同联动，积极向群众和相关企业推送适合政务新媒体传播的信息，全市各级各类政务新媒体累计转发稿件 1.45 万余篇，阅读量超过 800 万人次，全市 382 个政务新媒体账号季度抽检合格率均在 100%以上。**3.政务公开专区。**按照“三点”“五统一”标准，充分整合资源，在市县两级政务服务中心、档案馆、图书馆及部分乡镇设置政务公开专区

32个，开展办事咨询、图书阅览、电脑查询、信息申请、休闲等候、免费打印等便民服务。**4.政府公报。**完善政府公报数据库，落实政府（电子）公报在平凉门户网站长期挂网刊登积极。积极拓展政府公报的传播渠道，优化政府公报赠阅结构，重点向政务大厅、档案馆、图书馆等公共服务场所倾斜，提高公报知晓度、使用率和服务效能。全年出刊6期，刊登政策文件78件，发放纸质文本3000册。

（五）积极推动政务公开职能转变。**1.开展政策精准推送查询。**全市各级政务大厅以办事指南更“简明”、政策投放更“精准”、用户导向更“鲜明”为标准，积极推送发布办事向导、政策解读“短视频”。2022年平凉市区政务服务中心开通运营平凉“V政务”，发布办事向导、政策解读方面“短视频”540期，累计阅读量153.5万人次。全市各级政府及部门单位网站均设置统一的互动交流入口和在线办事入口，在政务服务网（平凉子站）设置热点专栏专窗81个，方便企业群众网上政策查询、网上办事服务。**2.有效提升公众决策参与。**依据《平凉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细则》，实行企业代表和专家事前评估机制，全市市县两级政府网站全部设置决策草案意见征集栏目和意见征集反馈栏目，对《平凉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条例（草案稿）》《平凉市古树名木保护条例（草案稿）》广泛征求公众意见。对拟制定出台的、涉及公众权益的政策文件全面落实预公开。2022年，全市开展民意征集24次，组织开展听证会议5次，其中市级开展民意征集16次。**3.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严格按照《平凉市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定》，严把信息公开程序关，累计公开“依申请转主动公开信息”“历史信息梳理转化”属性调整的公文12份，最大程度便捷群众获取政府信息。

（六）加强政务公开监督保障。充分发挥公开促落实、强监管的积极作用，健全完善工作体系，调整制定工作制度，强化督查整改评价，深化业务培训内容，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基础不断夯实，整体水平进一步提升。

1.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建设。2022年，制定印发了《平凉市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平凉市政府信息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及动态调整制度》《平凉市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平凉市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实施细则》《平凉市政务公开工作社会评议实施细则》《平凉市规范建设政务公开专区工作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的通知》，全市政务公开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同时，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结合实际，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工作规范，其中全市教育、卫生健康、供水、供气、环保以及公共交通等重点公共企事业单位出台相关的制度机制或实施细则共计19条。

2.强化日常督查和考核评价。坚持问题清单式管理、销号式整改、负积分制考评，采取读网督查、专项通报等方式勘误校正，确保日常信息发布时效和质量。2022年，向全市40个部门单位和各县（市、区）政府下发整改清单98份，推进问题整改落实到位。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县（市、区）政府和部门单位领导班子和优化营商环境年度考核评价体系相应指标，考核结果报市委组织部。围绕省政府办公厅2021年考核结果通报和国办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2021年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结果问题反馈，平凉市制定了整改方案，对照问题认真整改落实。

3.深化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紧扣政务公开政策性、专业性较强的特点，重点从栏目规范设置、信息规范发布、申请规范办理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培训。2022年开展各类专题培训班12期（次），参训人数600多人（次），其中采取“点对点”现场业务指导、视频

业务指导培训 76 人（次）。4.推进政务公开向基层延伸。督促指导完成 26 个试点领域县、乡镇（街道）两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的日常更新工作，落实各县（市、区）完善依申请公开流程，执行规范统一的答复文本，建成县域统一的依申请公开网络受理平台，汇总集中发布解读信息，所有乡镇（街道）和县级政府部门公开页面全部设置统一的互动交流和在线办事入口，不断推进提升基层办事服务公开标准化水平，在乡镇（街道办）公开页面探索设置村（居）务公开栏目 115 个，落实惠农资金统一公开公示。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0	24	17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360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9560		
行政强制	159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4764.4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6	1	0	0	2	0	4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5	0	0	0	0	0	3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4	0	0	0	0	0	1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9	0	0	0	0	0	4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主动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展。二是政策解读的针对性、实效性需要进一步提升。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需要进一步规范。

改进情况：一是扩大主动公开的深度和广度，重点是推进政策决策、意见征集、民生民计、群众关切等方面的信息公开。二是提升政策解读质效，围绕各类高频政策事项，加大宣传力度，以视频、图解、文字等多种形式予以解读，不断提升政策解读的质量和效果。三是夯实公开工作基础，坚持问题导向，规范平台建设，优化栏目设置，强化培训提升，最大限度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便民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平凉市在受理办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工作过程中没有向任何申请主体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

再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平凉门户网站政府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pingliang.gov.cn/fzlm/zwgk/index.html>) 查阅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 请与平凉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 (地址: 平凉市崆峒区定北路鸿远大厦 5 层 (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 邮编 744000, 电话: 0933—8350158, 传真: 0933—8298560, 电子邮箱: plszwgkb@163.com)。